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5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中南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的管理办法（试行）》（中大教字〔2021〕107号）、中南大学关于基础学科人才培养的实施方案（中大教字〔2023〕38号）的文件要求，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本细则。

一、推免工作组

组 长：曹清燕、汪平

副组长：童卡娜、吴争春

成 员：汪平、曹清燕、童卡娜、吴争春、胡栋材、胡晓、
胡腾蛟、林洁、段琼玲

秘 书：段琼玲

二、专家审核组

组 长：吴争春

副组长：胡栋材

组 员：吴争春、胡栋材、王莎、代砚春、刘建亚、李斌、李霞飞、
何锡辉、林洁、胡腾蛟、姜芳蕊、晏湘涛、韩慧莉、龚
珊、肖艳玲

秘 书：肖艳玲

三、推荐条件

（一）必要条件

1.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政治立场坚定，社会责任感强，积极向上，身心健康，遵纪守法，文明自律，立志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2.具有科学精神，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3.刻苦学习，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精神和

创新意识，须完成所在专业培养方案前 3 年所有教学环节并取得合格成绩。

4. 外语能力达到学校授予学士学位要求。

(二) 选择条件

满足必备条件，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方可入围申请推荐资格：

- 1. 学生学业成绩须在本专业应届生中排名前 35%。
- 2. 退役复学学生、高水平运动员、高水平艺术团团员、参与社会工
作志愿服务的懂“双语”少数民族学生须在本专业应届生中排名前 60%。

四、加分细则

(一) 学校评价加分按照《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 研究生专项评价成绩指导意见》执行。

(二) 学院评价加分，分值不超过 2.5 分，由专家组负责认定。

1. 学术论文加分

署名须为中南大学，本人第一作者，或该本科生导师第一作者，本
人第二作者。论文为在读期间发表。论文须已公开发表，交验时须验刊，
录用通知无效。一般学术刊物加分上限为 0.1，本人必须是第一作者。
同一篇论文只记一次最高级别分。

表 1

人文社科 A1 类	人文社科 A2 类	人文社科 B 类	人文社科 C 类	CSSCI 扩 展版、中文 核心刊物	一般学术 刊物
1.2	1.1	1	0.8	0.6	0.05

2. 学生党建群团工作所获荣誉评价加分。在校学习期间，获得各级
奖励或荣誉称号者参考表 2 分值，同一类型奖项按最高级加分，不累计
加分。

表 2

名次等级	加分项目	分值
国家级	优秀学生（标兵）、优秀学生干部（标兵）、优秀团员、优秀团干、优秀共产党员、十佳大学生、大学生年度人物	0.25
省级		0.15
校级		0.1
校级	大学生年度人物提名奖	0.05

五、其他事项

学生获得推免生资格后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取消其推免生资格。

- （一）研究生入学前未取得本科毕业证的学生。
- （二）受刑事、行政、纪律处分的学生。
- （三）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学生。
- （四）在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有论文抄袭、虚报获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或者有其他严重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行为的学生。

本细则由学院推免工作组负责解释。

中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5 年 9 月